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聯絡人：林雅莉  
聯絡電話：087320415#3638  
傳真：08-7322450  
電子信箱：a0024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4501229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因應國際非洲豬瘟疫情仍顯嚴峻，亞洲地區疫區國家又新增斯里蘭卡，為避免國人不諳規定而受罰，請向學校教職員工生進行宣導，以阻絕動物產品違法輸入，維護我國農業生產安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036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農曆春節連假將屆，預期旅客違規輸入案件將增加。經該署統計，今年以來國人違規攜帶動物檢疫物案件以自中國大陸、香港、越南、日本、澳門及新加坡返國者較多，常見違規輸入動物產品有肉鬆蛋捲、火腿腸、香腸、鳳爪、肉乾、半熟蛋、雞鴨鵝肉製品及含肉飛機餐等。
- 三、請學校加強宣導，入境時勿攜帶動植物檢疫物，並請轉知國外親友不要郵遞寄送豬肉產品等動物檢疫物到臺灣，以免受罰。

四、倘自近三年發生非洲豬瘟之國家（地區）違規攜帶豬肉產品入境遭查獲，第1次裁罰新臺幣20萬元罰鍰，第2次違規者即裁罰新臺幣100萬元罰鍰。

五、有關非洲豬瘟宣導文宣可至該署非洲豬瘟資訊專區 (<https://asf.aphia.gov.tw/ws.php?id=17894>) 下載使用。「常見入境旅客攜帶動植物或其產品檢疫規定參考表」可至 (<https://www.aphia.gov.tw/ws.php?id=10719>) 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

裝

訂



線